

寒冬“暖”警

高速公路三支队民警接连救助故障车辆

鄂尔多斯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康巴什大队蒙陕界中队民警巡逻至G65包茂高速公路成陵服务区入口处附近,发现一辆宁A牌照货车停在应急车道内。民警经询问驾驶人得知,前一天驾驶人卸完货后已是深夜,行驶到高速公路时发生冻油断电故障,导致货车司机在高速路上停滞许久,没有暖气也没有食物和水,又冻又饿浑身瑟瑟发抖。民警在帮助其做好安全防护后,返回生活区为驾驶人带了一

些食物和热水。同时,民警又同驾驶人一起查看了车辆状况,发现车辆已经完全无法启动。随后,驾驶人联系了拖车公司将货车安全拖离高速公路。

当日凌晨,高速公路三支队康巴什大队蒙陕界中队民警接到报警电话称,在G65包茂高速公路南向北方向185公里处,一辆蒙B牌照小型轿车从西安前往包头,由于驾驶人在行驶途中汽油耗尽,只能停在应急车道内。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做好安全防护,带着驾

驶人寻找加油站,此时天寒地冻,民警深夜走了六个加油站,经过三个小时的不懈努力,终于找到可以打油的加油站,并顺利帮助驾驶人为车辆加满油。

第二天下午,高速公路三支队康巴什大队蒙陕界中队民警接到报警电话称,包茂高速公路南向北159公里处,一辆蒙B牌照货车发生冻油故障无法下高速,只能被迫停在应急车道。民警接警后到达现场,并通过按压燃油泵打火的方式启动了车辆,并考虑到驾驶人

还要继续长途跋涉,为避免再遇到类似的情况,民警提醒驾驶人近期气温较低,建议驾驶人下高速前往市区加注高标号柴油。

交警提示:驾驶员出行前应当对车辆状况、燃油量进行准确判断。冬季因低温导致车辆行驶过程中容易发生油箱、油管被冻住的现象,出行前应提前查询目的地天气情况,为车辆及时更换防冻液,货车切勿混加不同标号柴油。

(刘洋旭 周坤)

车辆突发故障 交警多方救援

赤峰讯 近日,一位驾驶特种勘探作业车的司机代表企业给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赤峰大队送来一面印有“忠于职守为民服务、爱岗敬业为企分忧”的锦旗,感谢高速交警的暖心救助。

事发当日晚19时,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赤峰大队接到报警:G16丹锡高速平庄至赤峰方向524公里处有一车辆转向结构出现断裂,停滞在高速超车道内无法行驶,请求高速交警前往救援。

接警后,赤峰大队下辖平庄中队负责人立即联系驾驶人确认现场情况,并叮嘱其将三角警示牌摆放在车辆后方来车方向五百米处,打开车辆危险报警闪光灯,车上人员全部撤离至路边护栏外等待救援。同时,该负责人带领警员迅速到达现场,为该辆滞留在高速超车道的大型勘探作业车设置安全防护区。

当晚,由于故障车辆位于上坡路段,且存在因弯道和雾气造成视线受阻,可见距离明显缩减的情况,为此,高速交警将安全防护区最远设置在了故障车辆后方1.5公里的位置,并持续开启警灯警报,并通过喊话和现场指挥的方式,提醒后方



来车,避免造成二次事故的发生。

与此同时,赤峰大队联合路政部门,一同前往现场进行安全防护,并多方联系专业救援拖车,对这台转向失灵、重达十吨的施工作业车辆快速施救。

当晚21时,救援车辆将故障车

拖离高速,警情解除。

车辆被救援后,受助司机来到赤峰大队辖区的赤峰南收费站,代表企业给赤峰大队送来一面锦旗,感谢高速交警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和敬业为民的服务精神。

(张家宁 刘名炎 石玮琦)

无证驾驶上高速 铤而走险终被罚

包头讯 无证驾驶的行为等同于“定时炸弹”,随时都可能引发交通事故,对自己和他人造成不可预期的严重后果。但总有人心存侥幸,无视法律铤而走险。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执勤民警在包钢收费站查获一起无证驾驶的违法行为。起初驾驶人黄某由于疲劳驾驶被执勤民警拦下进行了处罚。当交警要求其出示驾驶证、行驶证时,黄某脸色微变,谎称将驾驶证交给了另一名交警。谎言被识破后,民警要求其提供身份信息,黄某支支吾吾不愿说。经民警再三询问,黄某终于说出身份证信息,通过查询发现驾驶人黄某的驾驶证处于注销状态,属于无证驾驶。

经询问得知,黄某在6月份因醉驾被查,驾驶证被吊销。当民警问黄某不知道自己的行为是严重违法时,黄某则表示,知道自己的行为危险,并且违法,但仍心存侥幸,认为不会被交警查到,于是就驾驶货车上了高速。民警对其违法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处罚。

法律链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规定: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高子星 周坤)

心存侥幸酒后驾车 “醉”责难逃悔恨不已

乌拉山讯 俗话说,“醉在酒中,毁在杯中。”酒驾醉驾严重威胁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影响社会安全稳定,已成为大家深恶痛绝的“马路杀手”之一。交通安全从来都是性命攸关的大事,可总有人不以为意,将生命视作儿戏。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拉山大队查获一起醉酒驾驶违法行为。

事发当日晚上10点,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拉山大队乌拉山中队民警在乌拉山收费口开展夜查行动,在对

一辆小型轿车例行检查时,发现车内有很浓的酒味,民警立即要求驾驶人下车并接受检查。经民警询问得知,驾驶人温某当天中午在父亲家吃了“杀猪宴”,宴席上大约喝了7至8两白酒,休息到下午4点左右,自认为酒醒了,并驾车与妻子上了高速,在乌拉山收费口被交警查获。

经检测,驾驶人温某血液中酒精含量达117mg/100mL,属醉酒驾驶机动车,驾驶人温某的驾驶证被吊销且五年内不得重新申领。事后,温某悔

恨不已,称自己是酒后冲动一时侥幸才驾车上路的……

交警提示:饮酒会导致驾驶人触觉、判断能力和操作能力降低,引起视觉障碍和身体疲劳,轻者与道路上的其他车辆和人员发生剐蹭,重者危及他人和自身的生命财产安全。为了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不论在何时何地,都要牢记“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的铁律,切勿心存侥幸、以身试法。

(柴佩 周坤)

冬夜车坏高速路 交警救助暖人心

乌丹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翁牛特大队民警紧急救助了一辆在高速公路上抛锚的小型客车,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

事发当日20时30分,翁牛特大队民警巡逻至G16丹锡高速624km处时,发现应急车道上有一辆小型客车打着双闪停在那里,一男子在车前不停地来回走动,并焦急地打着电话。民警见状,立即将警车停在车后方,

迅速做好现场安全警示。

随后,民警上前询问情况,驾驶人称,当车辆行驶至此处时无法继续行驶,无论他怎么操作,发动机空转就是挂不上档。考虑到高速公路车速快,而且夜间行车因为光线不足,车辆长时间停在应急车道上极易引发追尾事故,后果不堪设想。随后,民警为驾驶人联系了救援车辆,并为故障车辆做好安全防护,直到救援车辆被安全拖

离高速公路,及时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

交警提示:广大司机朋友出行前一定要对车辆状况进行检查,确保车况良好再出行。如在高速公路上突发故障,应将车辆停放在应急车道内,打开安全警示灯,在离车150米后方摆好警示标志,车内人员撤离到防护栏外安全地带,同时尽快拨打报警电话。

(哈斯牧仁)

高速公路要求严 违法停车很危险

集宁讯 高速公路有别于普通公路,具有全封闭、车速快、车流大等特点,对于车辆的通行有着更为严格的标准。因此,高速公路上一旦出现车辆违法停车的行为,极易造成追尾或连环追尾等交通事故,甚至导致人员伤亡。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集宁大队巡逻民警执行巡逻任务时,在G6京藏高速卓资山服务区出口不远处,发现一辆SUV越野车停在应急车道,警示三角牌、危险报警闪光灯都未设置。原来驾驶人感觉车辆有些异响,想着临时停一下不会有什么事,没想到遇到了巡逻的民警。

交警提示:非紧急情况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上停车,不仅违法,而且十分危险,极易引发交通事故。如果在高速公路行驶途中感到疲倦困乏或是要上厕所等,应尽快驶入就近的服务区或者驶离高速公路,切勿在应急车道、避险车道上停车;如果车辆出现故障或者事故,一定要牢记“车靠边、人撤离、设标志、即报警”。(张博)